

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富荣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证券交易模式转换完成的公告

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，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富荣基金”或“我公司”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、《富荣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和《富荣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》的约定，经与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，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，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启动了本基金证券交易模式的转换工作，上述转换工作已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完成，修订后的《富荣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》自 2021 年 12 月 10 日起生效。

关于本基金证券交易模式转换的有关事项，详见 2021 年 12 月 4 日披露的《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富荣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模式转换有关事项的公告》。

本公告未尽事宜，敬请投资者参见《富荣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富荣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等相关的文件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

公司网址：www.furamc.com.cn

富荣基金客户服务热线：4006855600（免长途固话费）

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1 年 12 月 11 日